

新增招標公告成功

列印時間：108/11/14 13:35

限制性招標(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公告

公告日：108/11/15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A.55.100.1	
	機關名稱	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	
	單位名稱	秘書室	
	機關地址	366苗栗縣銅鑼鄉銅科南路6號	
	聯絡人	請購：洪志宏；採購：林宗慶	
	聯絡電話	(08)7230100分機703	
	傳真號碼	(08)7230133	
	電子郵件信箱	thcc5713@mail.hakka.gov.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108054	
	標案名稱	108054 「109年度六堆園區弱電設備及系統委外操作暨設備維護開口契約」委託專業服務採購案	
	標的分類	勞務類 886 - 附帶於金屬產品、機械及設備維修之服務	
	財物採購性質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	4,924,172元	
	採購金額級距	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	
	辦理方式	自辦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9款	
	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	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GPA)：	否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	否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A)：		否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	否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國家安	否		

全」採購	
預算金額	2,462,086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是 依政府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7款，須敘明後續擴充之期間、金額或數量： 期程1年，自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金額則以原契約條件及金額(或單價)續約。
是否受機關補助	否
是否含特別預算	否
招標方式	限制性招標(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
決標方式	準用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1
招標狀態	第一次限制性招標
機關自定公告日	108/11/15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是
價格是否納入評選	是
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 20% 以上	是
本案評選項目是否包含廠商企業社會責任(CSR) 指標	是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是否屬統包	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招標資料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 104 條或 105 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 10 條或第 4 條之 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106 條第 1 項第 1 款辦理	否
領 投 開 標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是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0元 系統使用費 [?] 20元 文件代收費 [?] 0元 總計 20元 <hr/>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否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否
	截止投標	108/11/25 17:00
	開標時間	108/11/26 11:30
	開標地點	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366苗栗縣銅鑼鄉銅科南路6號)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是，尚未提供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 押標金額度：新臺幣10萬元整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或英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366苗栗縣銅鑼鄉銅科南路6號)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99 條	否
	是否屬優先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產品或勞務	否
其 他	履約地點	屏東縣(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詳如附加說明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最新版範本	勞務類勞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08.07.25」 勞務類公共工程技術服務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08.07.25」 勞務類公共工程專案管理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08.07.25」 勞務類資訊服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08.09.17」 勞務類勞動派遣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08.07.25」 勞務類災後復建工程設計、監造技術服務開口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08.07.25」 是
歸屬計畫類別	非屬愛台十二項計畫
廠商資格摘要	(1)基本資格： 依中華民國法令核准設立公司，合夥或獨資之工商行號，且營業項目與本案採購標的有關之檢驗維護業之廠商。前述廠商均應檢附合格證件或列印公開於該主管機關網站之登記資料投標，且無不良紀錄者(詳政府採購法103條規定)。 (2)應附具之證明文件： (2-1) 依法設立或登記之證明文件(影本)。 (2-2) 納稅證明文件(影本)。 (2-3) 信用證明。 (2-4) 採購標單(含標價清單)。 (2-5) 投標廠商聲明書(請依所附格式填寫，並檢附正本)。 (2-6) 押標金繳納憑據(押標金新臺幣10萬元整；機關抬頭：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 (2-7)服務建議書(乙式8份)。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 1.廠商信用之證明。
附加說明	1.廠商應於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之期間內履行採購標的之供應。 2.本契約所稱日(天)數，除已明定為日曆天或工作天者外，係以日曆天計算。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否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 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 <hr/> 申訴受理單位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30、傳真：02-87897514） <hr/>

	<p>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p> <p>臺北市調查處（地址：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7328888）</p> <p>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p> <p>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p>
新增時間	108/11/14 13:35

採購評選委員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
最有利標 是否於招標前召開評選委員會議，審定招標文件之評選項目、評審標準及評定方式	否
已經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准	是
依政府採購法第 56 條辦理者已經上級機關核准	否

註：◎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